

4. 声明函

四川德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作为成都市公安局青白江区分局新增“一站式服务办证点”设备采购项目的
供应商，我方声明如下：

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，没有因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，
共零次计入诚信档案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铭硕精密机电科技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张明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

日期：2021年5月31日

